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函

機關地址：260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
355號

聯絡人：游淑雯

聯絡電話：03-9333819-253

傳真電話：03-9353664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蘭女總字第10800059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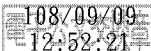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(ATTCH1 A095N0000Q0000000_a102x0000u_1080005914-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108年度預估工友缺額1名，請惠予轉知所屬工友、技工及駕駛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工友應為各機關、學校之現職工友（含技工、駕駛），並應經服務機關同意移撥者。
- 二、本次甄選報名至108年9月23日（星期一）截止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「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總務處庶務組」收，並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）。
- 三、甄選訊息另公布本校網站（網址：www.lygsh.ilc.edu.tw /）「最新消息」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機關徵才系統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處署、公立大學校院、各國立高中高職、各國立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

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工友 甄選簡章

- 一、職稱：工友。
- 二、名額：正取 1 名，備取 2 名。(預估 108 年 11 月 20 日出缺)
- 三、性別：不拘
- 四、工作地址：宜蘭市女中路 2 段 355 號
- 五、資格條件：
- (一)應為中央各機關、學校或其所屬各機關、學校現職之技工、工友或駕駛。
 - (二)身體健康，品行端正，無不良紀錄。
 - (三)具備基本電腦操作能力、園藝等專長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為佳。
- 六、工作項目：
- (一)一般庶務性工作
 - (二)環境清潔、園藝維護
 - (三)公文遞送。
 - (四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- 七、報名方式及檢附證件：
- (一)報名日期：請於 108 年 9 月 23 日(一)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「260 宜蘭市女中路 2 段 355 號 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 總務處庶務組」收，並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(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。
 - (二)應檢附證件：(請以 A4 紙張格式並依序裝訂)
 - 1、填寫報名表，並貼妥 2 吋半身照片(如附件一)。
 - 2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 - 3、最高學歷證件影本。
 - 4、證照正反面影本(無則免附)。
 - 5、最近 3 年考績(須經服務機關認證)。
- 八、面試：
- (一)資格條件經審查合格者擇優通知參加面試，不合格者不另通知，經甄選錄取人員，由雙方機關依程序辦理移撥手續，錄取人員依本校通知日期到職任用；逾期、非現職人員，恕不受理，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退件。
 - (二)甄選結果得視需要酌增候補人員 2 名(候補期間 6 個月)。
- 九、有意願者請逕至本校網站(<http://www.lygsh.ilc.edu.tw/>)→「最新消息」下載簡章、報名表。
- 十、本校總務處庶務組聯絡電話：(039)333819#254，聯絡人：游小姐。

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甄選工友履歷表

附件一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	黏貼最近1年內 正面半身光面照片
年 齡	年 月 日 生	歲	婚 姻	☐ 已婚 ☐ 未婚	
現職服務 機 關			職 稱	☐ 工友 ☐ 技工	
最高學歷	學校： 科系： 畢業證書字號：				
經 歷	機關名稱		職 稱		起迄年月
戶籍地址					
通訊地址					
聯絡電話	(宅)	(公)	(手機)		
最近三年 考績等第	105年		106年		107年
領有駕照	☐ 普通小自客車 ☐ 其它請註明_____ (無則免附)				
持有證照	☐ _____級機(水)電證照 ☐ 其它請註明_____ (無則免附)				
簡要自傳					

應徵人簽名：

同意書

附件二

查本機關_____君，擬參加國立蘭陽女子
高級中學工友甄選，如予錄用同意移撥。

此致

國立蘭陽女子高級中學

服務機關名稱：

服務機關首長：

(機關印信)

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